

# 广西壮族自治区 科学技术厅文件

桂科成字〔2021〕66号

---

## 自治区科技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度 自治区众创空间备案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引导我区众创空间持续健康发展，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生态环境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 2021 年度自治区众创空间备案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一)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众创空间备案认定办法》(桂科高字〔2016〕217号)(以下简称办法)，申请备案的众创空间

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具备独立的运营机构,且机构实际注册在广西境内;或依托社会组织成立独立的运营机构。
2. 有专职的服务团队和建立创业导师服务机制,具备运营管理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为入驻企业(团队)提供创业辅导和咨询服务。
3. 具有便捷的服务体系,能够为入驻企业(团队)提供政策、管理、法律、财务、融资、市场推广等服务;与金融机构以及创投机构、担保公司等建立密切联系或设立有创业种子资金或孵化基金。
4. 拥有可自主支配一定面积的固定场所,能够提供免费或低成本的开放式办公空间及办公设备、宽带网络、开源软硬件等硬件配套。属租赁场地的,应保证3年以上场地租赁期。

(二)优先支持符合以下条件的众创空间备案:

1. 基本具备专业化条件要求的众创空间,详见《办法》第五条(七)。
2. 设立创业种子资金或孵化基金,且有投融资案例的众创空间。
3. 服务模式有创新或亮点的众创空间。

(三)已被认定为自治区星创天地的载体,原则上不再备案。

## 二、申报流程

(一)各设区市科技局组织辖区内众创空间申报,接收众创空间提交的申请材料,并进行初步审核后择优推荐至自治区科技

厅。

(二)自治区科技厅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对符合条件的众创空间进行公示,并以文件形式公布自治区众创空间备案名单。

### 三、材料报送及要求

(一)各众创空间根据通知要求填写《广西众创空间备案申请表》《众创空间建设运营情况报告》(见附件2、3),并对所提交的数据、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若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备案资格。

(二)各设区市科技局负责指导辖区内众创空间申报,于2021年7月30日前,将推荐函(含汇总表,见附件1)、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五份统一寄送至自治区科技厅,并将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荣德 杨文龙

电 话:0771-2631005 2618462

地 址:南宁市新竹路20号(邮编530022)

邮 箱:ccc8482@163.com

附件:1. 2021年广西众创空间备案推荐信息汇总表  
2. 广西众创空间备案申请表  
3. XXX众创空间建设运营情况报告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1年6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 2021 年度广西众创空间备案推荐信息汇总表

序号	众创空间名称	运营机构	注册时间	机构性质	负责人	手机	场地面积 (m <sup>2</sup> )	入驻(常驻)创业团队数量 (个)	获得融资团队数(个)	入驻(常驻)企业数量 (个)	获得融资企业数(个)	上年新增注册企业数(个)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科技局 (公章)

2021 年 月 日

## 附件 2

### 广西众创空间备案申请表

众创空间名称			
运营机构	(盖章)		成立时间
负责人		手机	
联系人		手机	
具体地址			
机构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是否符合专业化众创空间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上一年度是否填报火炬统计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场地面积 (m <sup>2</sup> )		企业及团队服务面积 (m <sup>2</sup> )	
公共服务场地面积 (m <sup>2</sup> )		创业工位数量 (个)	
场地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场地期限	
拥有专职管理人员数 (人)		专兼职创业导师人数 (人)	
是否设立孵化种子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孵化种子基金规模 (万元)	
入驻 (常驻) 创业团队数量 (个)		入驻 (常驻) 企业数量 (个)	
获得融资团队数 (个)		获得融资企业数 (个)	
组织活动次数 (次)		上年新增注册企业数 (个)	
本单位填报数据内容属实、提供材料真实有效, 若失实和违反规定, 愿承担全部责任。			
负责人签名:	运营机构 (盖章)		
2021 年 月 日			

## 附件 3

# XXX 众创空间建设运营情况报告

## (提纲)

### 一、发展概况

1. 发展定位、特色。
2. 运营主体简介。
3. 机构设置及职能。
4. 运行管理制度。

### 二、服务能力建设

1. 具备的资源优势及服务模式介绍。
2. 孵化场地、办公设施等硬件环境建设情况。
3. 公共服务体系建設情况。
4. 管理团队及创业导师机制建設情况。
5. 种子资金或孵化基金设立及使用情况。

### 三、服务成效

1. 集聚创新创业者情况。
2. 提供技术创新服务情况。
3. 企业（团队）培育孵化情况及孵化案例（案例重点介绍众创空间通过什么服务帮助创业企业和团队解决什么问题，不能简单介绍企业的发展情况）。
4. 组织投融资对接情况和投融资服务成功案例。

5. 开展创业教育培训、辅导及创新创业活动情况。
6. 整合利用各类创新资源推进大中小融合、军民融合、产教融合、产业生态孵化等情况。

#### 四、下一阶段发展规划

众创空间下一步发展思路、目标及措施。

#### 五、附件证明材料

1. 运营主体法人证书副本或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场地证明材料复印件，包括产权证明或房屋租赁协议。
3. 众创空间管理制度文件复印件，包括机构设立、创业团队和企业入驻条件及毕业条件的相关文件等。
4. 管理团队人员汇总表（应包括姓名、年龄、职务、学历学位、所学专业、创新创业经验或创业服务培训情况等信息）及专业资格培训经历文件。
5. 创业导师汇总表及聘书、服务协议和辅导活动证明等。
6. 种子资金或孵化基金成立文件或共建文件。
7. 创业团队（企业）入驻汇总表（应包括团队/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时间、注册资金、入驻时间、技术领域、是否获得投融资、团队项目简介等信息）及相关证明材料（如团队/企业孵化服务协议或入驻协议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投融资协议及银行流水或工商变更截屏等可说明投融资发生的材料）。
8. 毕业团队（企业）汇总表（应包括创业团队/企业名称、转化后创业企业名称、企业注册时间、转化后企业是否在众创空

间内、企业毕业条件等信息)及相关毕业证明材料(如孵化服务协议或入驻协议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其他可证明已毕业的材料)。

9. 各类创业教育培训及创新创业活动证明,包括通知文件、签到表、活动照片等。

10. 专业技术服务平台汇总表(包括平台名称、建设投资资金额、投入运营时间、服务领域等信息)和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仪器设备清单、用途和图片)(有则提供)。

11. 参与上一年度火炬统计调查的,提供《2020年众创空间运行综合情况表》。

12. 其他可证明众创空间发展特色及服务成效的材料。

